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正在履行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要求，对密尔克卫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723,880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2,388,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10,949,858.72元（不含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1,438,141.2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22日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9月23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41642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并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关于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投资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0 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单、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在 12 个月内循环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方式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单、协议存款、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授权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在上述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资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风险控制措施

(一) 风险分析

公司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经济及金融政策变化、操作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二) 风控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证理财资金安全。

2、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严格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经营层指派财务中心相关人员负责现金管理产品收益与风险的分析、评估,及时分析和关注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对于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持续督导机构认为：

（一）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二）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通过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密尔克卫智能供应链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雷仁光
雷仁光

邢茜
邢茜

